

2013年7月12日

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(“要約人”) 透過實行安排計劃
與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(“該公司”)建議合併

就要約人有關證券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有關證券的說明	買／賣	證券總數	已支付或收取的最高價(H)及最低價(L)
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	2013年7月11日	普通股 ²	買	50,000	(最高價) 20.40 (最低價) 20.05
		普通股 ²	買	250,000	(最高價) 20.40 (最低價) 20.00
		普通股 ³	賣	92,000	(最高價) 20.20 (最低價) 20.20
		普通股 ⁴	買	78,624	不適用

完

備註：

1.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和是屬第(2)項為華潤（集團）有限公司的聯繫人。
2. 就有關指數相關產品進行無風險的對沖。



3. 為客戶主動要求的客戶掉期進行對沖。
4. 贖回 **ETF** - 在該一籃子股票內的有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的有關證券少於 1%及同時佔該證券的價值少於 20%。